

觀塘區議會屬下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主席報告

下列報告簡載觀塘區議會屬下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於上次區議會會議後舉行會議的主要議項：

<u>委員會</u>	<u>會議日期</u>	<u>附件</u>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	16.5.2017	附件一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18.5.2017	附件二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25.5.2017	附件三
房屋事務委員會	23.5.2017	附件四
社會服務委員會	1.6.2017	附件五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6.6.2017	附件六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	8.6.2017	附件七
觀塘區發展及重建專責小組	8.6.2017	附件八

2. 如有需要，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的主席可於會上就有關報告作出補充及回答議員的詢問。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7 年 6 月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
主席就 2017 年 5 月 16 日
第 10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觀塘區舉辦的地區康樂體育活動、文化藝術活動及公共圖書館舉辦推廣活動的匯報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轄下撥款審核工作小組審核的 2017/18 年度「社區參與及地區節資助計劃」及「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撥款申請

2.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2017/18 年度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撥款申請

3. 委員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申請機構	撥款(元)
錫安社會服務處	40,506
社區劇場	93,000
觀塘劇團	93,000

4. 委員原則性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申請機構	撥款(元)
觀塘民聯會	108,090

觀塘區體育比賽撥款申請

5. 委員通過以下撥款予觀塘體育促進會：

活動項目	撥款(元)
2017 觀塘盃小型足球錦標賽	38,700
2017 觀塘盃乒乓球比賽	32,170
2017 觀塘盃獨木舟水球邀請賽	21,720

觀塘區各個委員會及分區委員會 2017/18 年度活動撥款申請

6. 委員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委員會／分區委員會	撥款(元)
觀塘區公民教育委員會	99,000
觀塘區撲滅罪行委員會	267,360
觀塘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150,000
秀茂坪分區委員會	190,000
四順分區委員會	9,800
觀塘中分區委員會	9,000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財政報告

7.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其他事項

8. 第六屆全港運動會閉幕暨綜合頒獎典禮定於 2017 年 5 月 28 日假九龍公園體育館舉行。有委員建議以觀塘區議會的名義，頒發感謝狀予代表觀塘區參加第六屆全港運動會的運動員及啦啦隊成員。主席請康文署考慮相關建議。

9. 2017 年賀回歸酒會將於 7 月 4 日(星期二)中午假座觀塘創紀之城 6 期聘珍樓舉行。

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主席簡銘東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
就 2017 年 5 月 18 日
第 10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17 年 2 月至 3 月份在觀塘區內設施管理的匯報

委員會通過康文署建議：觀塘海濱花園閉路電視系統的改善工程及九龍灣體育館設施改善工程。

於牛頭角下邨興建東九文化中心進度報告

2. 主席總結，文化中心對出的空地為公共空間，日後有機會進行不同類型的活動，本次會議主要討論豎立旗桿的位置，而非有關空地的用途。建議（一）的平台位近一樓主要出入口，易於看見，可提供足夠的空間舉行升旗儀式，且能避免儀式進行時需要佔用通道而造成對市民不便的影響，故大部分委員認為這是較為適合豎立旗桿的位置。

3. 委員會備悉有關文件，並同意於文化中心一樓主要出入口平台豎立旗桿。

觀塘地區小型工程 2017/2018 新建議項目

4. 委員會通過 27 項由康文署主導及 6 項由民政事務總署主導的地區小型工程新建議項目。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2017/18 年度財政報告

5. 委員會通過有關文件。

其他事項

有關社區會堂的命名

6. 委員會同意新社區會堂命名為「秀茂坪社區會堂」。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譚肇卓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主席就 2017 年 5 月 25 日
第 10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安達臣道石礦場用地發展

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介紹文件，並回應委員的有關意見。主席感謝各有關部門會前安排實地視察活動，希望土木工程拓展署與承辦商協調以回應委員的關注。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2017/18 年度社區參與環境保護活動計劃

2. 環境保護署代表介紹文件，並回應委員的有關意見。主席感謝署方於本年度繼續撥款予區議會推行上述環保活動，並表示委員會均支持有關計劃，而委員會轄下的工作計劃小組將一如以往協助委員會推行本年度的計劃。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觀塘區內易拉架違規擺放事宜

3. 食物環境衛生署代表就上述議題作介紹，並回應委員的有關意見。主席鼓勵部門繼續加強執法，並表示就掛街橫額事宜邀請地政總署代表出席下次會議協助討論。

於衛生黑點安裝閉路電視系統

4. 食物環境衛生署代表介紹上述計劃。委員備悉有關報告。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主席張琪騰

房屋事務委員會
主席就 2017 年 5 月 23 日
第 10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房屋署公共房屋工程進展報告

委員向房屋署（下稱「署方」）查詢安達臣道安泰邨的入伙時間，擔心影響學童新學期的就學安排及鄰近學校的學額編配，希望能妥善處理。

2. 委員反映油麗邨第七期信麗樓周圍有多項工程進行中，令附近居民受噪音滋擾，希望署方與其他政府部門及承建商配合，減少對居民的影響。
3. 委員認為署方將彩福邨第三期部份車位設於彩德邨，會為彩福邨的居民帶來不便。主席期望署方就委員的意見，跟進其車位問題。

香港房屋協會屋邨管理及重建事宜

4. 委員十分關注觀塘花園大廈的重建項目，希望了解詳情並參與討論。委員建議香港房屋協會（下稱「房協」）日後可及早通知並邀請區議員出席居民諮詢會議。
5. 就觀塘花園大廈的申請借用場地指引，委員向房協查詢指引內的細則。委員亦建議房協應訂立較清晰的指引及回覆申請的機制，讓申請者容易跟從，有助房協提高審批過程的透明度。

房屋事務委員會主席柯創盛

社會服務委員會
主席就 2017 年 6 月 1 日
第 10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報告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福利辦事處 2017-18 年度工作計劃

委員獲悉上述計劃。

「全城·傳誠」觀塘區倡廉活動 2017/18 活動建議書

2. 委員獲悉上述活動。

撥款申請

3. 委員會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活動項目	撥款(元)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觀塘長者友善社區計劃-友善街市全城愛」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150,000
「無分彼此」少數族裔人士服務計劃 2017-2018 撥款申請建議	400,000
觀塘區國際復康日工作會議 2017/18 年度國際復康日活動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211,400
觀塘區公民教育委員會「觀塘區公民教育委員會」更新網站域名及網頁資料活動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5,000
社會服務委員會轄下撥款審核工作小組 2017/18 年度「社區參與及地區節資助計劃」	376,989.2
觀塘區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協調委員會 「共融行動在觀塘 2017」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319,794.4

社會服務委員會2016/17年度財政報告

4.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其他事項

關注安達邨及安泰邨內學童的入學安排

5. 有委員關注安達邨及安泰邨內學童的入學安排，查詢教育局有何配套及措施以應付新學年入學安排。

6. 教育局表示一直關注區內學額情況，並承諾確保區內學位供應穩定，相關的轉校資訊及聯絡方法將轉發當區區議員以協助發放資料予有需要家庭。

社會服務委員會主席鄧咏駿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主席就 2017 年 6 月 6 日
第 10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擬建近九龍灣港鐵站B出口之行人天橋

路政署代表介紹有關文件，並與發展局起動九龍東辦事處及顧問公司代表回應委員的有關意見。主席表示，發言的委員支持興建上述行人天橋。委員備悉文件。

啟德發展計劃－前跑道及南面停機坪的基礎設施工程

2. 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介紹有關文件，並回應委員的有關意見。委員備悉文件。

動議：要求於九龍灣港鐵站A出口增設無障礙行人天橋

3. 張姚彬委員介紹有關文件，運輸署代表回應委員的有關意見。經表決後，委員會通過動議如下：

「觀塘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要求於九龍灣港鐵站A出口增設無障礙行人天橋。」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主席蘇麗珍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
主席就 2017 年 6 月 8 日
第 10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續議事項

跟進上次全會有關利益申報的議題：最近審計署就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提出多項建議。對此，民政事務總署亦同意審計署的各項建議，現正作出相關跟進。

2. 就觀塘區而言，根據觀塘區議會常規第 48 條已清楚列出有關「利益申報」的各項規定。

3. 現時，如觀塘區議會或委員會涉及撥款的會議，若有委員申報利益，主席必須作出以下建議：

- 曾就某事項披露「一般利益」關係的委員會成員不可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
- 曾就某事項披露直接或間接金錢利益關係的委員會成員則須避席。

4. 主席補充，待民政事務總署發出指引及參考各區議會的做法後，再作討論，以符合有關指引的要求，俾能達致公眾的合理期望。

5. 委員備悉有關觀塘區議會常規有關利益申報的規定，並一致同意上述(3)項有關現時觀塘區議會及委員會會議就利益申報的安排。

2017/18 年度觀塘區議會財政報告

6. 經討論文件第 6/2017 號後，委員通備悉 2017/18 年度觀塘區議會的財政狀況。

觀塘區防火委員會申請觀塘區議會撥款舉行防火活動

7. 以下委員作出利益申報：

葉興國委員	觀塘區防火委員會主席
陳耀雄委員	觀塘區防火委員會委員
金堅委員	觀塘區防火委員會委員
莫建成委員	觀塘區防火委員會委員
謝淑珍委員	觀塘區防火委員會委員

就以上利益申報，主席決定已申報利益的委員不可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另外，葉興國委員於討論此議項時自行避席。

8. 經討論文件第 7/2017 號後，委員通過撥款共 280,000 元予觀塘區防火委員會，作為 2017/18 年度經費，以及交由有關的觀塘民政事務處人員推行計劃。

2017/18 年度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

9. 以下委員作出利益申報：

陳華裕主席	觀塘民聯會副理事長
歐陽均諾委員	觀塘民聯會宣傳部副部長
陳振彬委員	觀塘民聯會會長
陳耀雄委員	觀塘民聯會名譽會長
鄭強峰委員	觀塘民聯會副理事長
張琪騰委員	觀塘民聯會宣傳部部長
張姚彬委員	觀塘民聯會社會服務部副部長
徐海山委員	觀塘民聯會會員
洪錦鉉委員	觀塘民聯會副理事長
簡銘東委員	觀塘民聯會會員
柯創盛委員	觀塘民聯會理事
譚肇卓委員	觀塘民聯會理事

就以上利益申報，除有關主席的利益申報外，其他已申報利益的委員不可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另外，柯創盛委員及張琪騰委員亦於討論此議項時自行避席。

10. 主席表示，由於其本人為申請團體的副理事長，故須避席。

11. 由於主席於此議項避席，根據區議會常規第 35 條(3)及第 48 條(14)，委員選出黎樹濠委員為臨時主席。

12. 經討論文件第 8/2017 號後，委員通過撥款 108,090 元予觀塘民聯會籌辦觀塘區 2017 歌唱比賽暨社區文化藝術滙演。

監察及評估「社區參與及地區節資助計劃」及「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成效機制

13. 經討論文件第 9/2017 號後，委員一致通過：

- (i) 參考過往的評估計劃安排，委員會以兩位議員為一組，並用抽籤方式決定小組的組合及次序，在 2017/18 年度共計劃進行 37 次監察，每組評估兩項活動；及
- (ii) 委員會按比例進行評估，以批款額 27,000 元為界線，按 9:1 的比例分配，即在 2017/18 年度視察批款額 27,000 元以下活動共 33 次，27,000 元或以上的活動共 4 次。

觀塘區議會宣傳工作計劃

14. 經討論文件第 10/2016 號後，委員通過撥款 650,000 元予宣傳工作小組，用以製作 2018 年月曆、記事簿、揮春及利是封，並由觀塘民政事務處人員協助推行有關計劃。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觀塘長者友善社區計劃 - 友善街市全城愛」撥款申請

15. 經討論文件第 11/2016 號後，委員通過撥款 150,000 元予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籌辦「觀塘長者友善社區計劃-友善街市全城愛」。

觀塘區國際復康日工作會議 2017/18 年度國際復康日活動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16. 以下委員作出利益申報：

葉興國委員	觀塘區國際復康日工作會議副召集人
歐陽均諾委員	觀塘區國際復康日工作會議委員
鄭強峰委員	觀塘區國際復康日工作會議委員
張姚彬委員	觀塘區國際復康日工作會議委員
洪錦鉉委員	觀塘區國際復康日工作會議委員
簡銘東委員	觀塘區國際復康日工作會議委員
謝淑珍委員	觀塘區國際復康日工作會議委員

就以上利益申報，主席決定已申報利益的委員不可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

17. 經討論文件第 12/2016 號後，委員通過額外撥款 1,400 元以籌辦國際復康日活動計劃。

房屋事務委員會 2017/18 年度推廣私人大廈管理活動額外撥款申請建議

18. 以下委員作出利益申報：

柯創盛委員	觀塘區議會屬下房屋事務委員會主席
鄭強峰委員	觀塘區議會屬下房屋事務委員會房屋事務工作計劃小組召集人
洪錦鉉委員	觀塘區議會屬下房屋事務委員會委員

就以上利益申報，主席決定已申報利益的委員不可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

19. 有委員表示，房屋事務委員會是直屬觀塘區議會的一個委員會，委員會向另一個委員會申請撥款乃屬區議會內部事宜（有關撥款並非給予外界團體）。委員認為，秘書處應向民政事務總署釐清有關利益申報的界限，以得到更清晰的指引。根據現時做法，曾就某事項披露「一般利益」關係的委員會成員不可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若委員申報其與該項活動有直接或間接有金錢利益者須避席。故此，若委員需申報其他委員會身份，相關的撥款議項，有機會因人數不足或沒有委員可以投票等情況下而令區議會及其委員會難以正常運作。

20. 委員建議，若議項涉及其他屬觀塘區議會屬下委員會的撥款事宜，該委員會的主席須作出申報，而委員會內的委員若與該項活動有直接或間接金錢利益者，亦須申報。對此，委員一致同意。

21. 經討論文件第 13/2016 號後，委員通過額外撥款 2,740 元予房屋事務委員會，用以籌辦推廣私人大廈管理活動。

(會後備註：秘書處已於 2017 年 6 月 16 日以電郵向民政事務總署反映委員對利益申報的意見。)

其他事項

(A) 區議員外訪事宜

22. 委員早前同意以新加坡作為本年的外訪地點。經進一步收集有關外訪的意見後，大多議員同意以 4 日為外訪日數，至於參觀地點及行程，大多數委員都對參觀組屋、電子道路收費系統及垃圾處理設施等項目感興趣。

23. 秘書處會繼續跟進有關外訪事宜，並會就外訪行程招標報價。

24. 委員備悉有關事宜。

(B) 工作小組會議安排

25. 有委員表示，現時工作小組的通知時間不足七天，有關通知亦欠缺議程，令議員未能預先掌握討論事項。

26. 有委員認為：工作小組的會議安排需保留足夠彈性及機動性，以令區議會在有需要時，能儘快就某些特定議題及活動表達意見或作出適時的跟進工作。

27. 主席建議秘書處收集各位議員就有關工作小組會議安排的意見，然後於下次會議上討論。委員一致同意。

(會後備註：秘書處已於 2017 年 6 月 15 日發信，徵詢議員有關工作小組會議安排的意見。)

(C) 有關區議員申領酬金、津貼和開支償還款額事宜

28. 有委員表示，現時以開支償還款額申領通訊費用的手提電話會於區議會網頁公開，以致經常收到市民來電，造成不必要的混亂。他理解這是新的安排，但認為有關安排欠缺清晰交代。

29. 有委員建議，隨著資訊科技發展，民政處應考慮批准使用中港兩地數據的手提電話，其費用獲得發還，使議員與市民聯絡時更有效率。

30. 主席表示，有關區議員申領酬金、津貼和開支償還款額事宜，應屬民政處的行政事項，不屬於財務及行政委員會討論的範圍，並請秘書處代為反映有關事宜。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主席陳華裕

**觀塘區發展及重建專責小組
主席就 2017 年 6 月 8 日
第 8 次會議主要議項所作的報告**

觀塘市中心項目進度報告

委員讚賞市建局於裕民大廈附近設立保安崗亭，同時建議市建局於巷內和其他人流較少的位置加強照明，以更有效地改善治安。

2. 委員對市建局在快將落成的公共運輸交匯處安裝電動小巴充電設施表示欣賞。同時，委員亦希望該公共運輸交匯處能盡快落成，以紓緩現時因乘客排隊等候交通工具而導致行人路擁擠得水洩不通的情況。

3. 市建局指出第五發展區尚餘七個物業業權未能成功收購，但物業收購情況未有影響重建計劃的進度。若餘下的業主仍不接受市建局提出的補償建議，市建局會考慮根據《收回土地條例》收回未能成功收購的業權。但在進行收回土地程序前，市建局會繼續與各佔用人聯絡，希望能盡快解決遷置問題。

觀塘區發展及重建專責小組研究及印製報告

4. 委員通過在本年度繼續進行「研究及印製報告」項目，並由陳華裕委員出任相關工作小組的召集人。

觀塘區發展及重建專責小組主席黎樹濠